

证券代码：600691

证券简称：阳煤化工

公告编号：临 2022-026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议案于 2022 年 6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 8 人，实际到会董事 8 人（到会董事为：马军祥、朱壮瑞、孙晓光、马泽锋、成晓宇、李端生、李德宝、裴正）。

（五）公司监事知晓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子公司河北正元氢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元氢能”）在晋商银行4亿元授信提供担保，该笔担保即将到期。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其在晋商银行续办的4亿元授信提供担保，期限1年。

根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预计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2022年为正元氢能的担保额

度不超过39.9亿元，公司本年已为正元氢能提供担保金额3.7亿元，本次担保金额在公司对正元氢能2022年预计担保额度内。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披露的《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临2022-027）。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原因，公司董事会同意解聘柳小丰先生常务副总经理职务，解聘李建兵先生和韩建政先生副总经理职务。公司董事会对柳小丰先生、李建兵先生和韩建政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确认，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梁军军先生、李慧琼女士（简历见附件一）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聘任的梁军军先生、李慧琼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并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履职能力，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其提名、审议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同意聘任梁军军先生、李慧琼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原因，弓晨雪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公司董事会对弓晨雪女士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证券事务工作需要，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确认，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晓丹女士（简历见附件二）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相关工作，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李晓丹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担任证券事务

代表所必备的专业知识，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李晓丹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351-7255821

电子邮箱：ymhgzqb@163.com

联系地址：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双塔西街72号潞安戴斯酒店。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三日

附件一：副总经理简历

梁军军先生简历

梁军军，男，1977年11月生，汉族，中共党员，2005年9月入党，1996年5月参加工作，大专学历，政工师。

曾先后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临汾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临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阳泉煤业集团阳煤化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西阳煤化工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截至目前，梁军军先生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

李慧琼女士简历

李慧琼，女，1980年4月生，汉族，中共党员，2007年7月入党，1999年10月参加工作，本科，高级会计师。

曾先后任太原化学工业集团铁路分公司财务处会计、主任会计师、副处长、处长；阳煤集团太原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李慧琼女士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

附件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李晓丹女士简历

李晓丹，女，1985年12月生，汉族，中共党员，2009年7月入党，2011年8月参加工作，硕士研究生，中级经济师。

曾先后任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科员、监管部负责人。截至目前，李晓丹女士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